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12	偵	3722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劉○庭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12	偵	3723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邱○豪	緩起訴處分
仁	112	偵緝	367	侵占	新城分局	曹○傑	不起訴處分
仁	112	選偵	31	選舉罷免法	檢○官簽分	張○華	不起訴處分
仁	112	選偵	32	選舉罷免法	檢○官簽分	張○華	不起訴處分
合	111	偵	4278	詐欺	吉安分局	吳○羚	不起訴處分
合	111	毒偵	469	毒品防制條例	觀○人室簽分	吳○曜	不起訴處分
合	111	毒偵	554	毒品防制條例	觀○人室簽分	吳○曜	不起訴處分
合	111	敵緩毒偵	118	毒品防制條例	主○檢察官簽分	吳○曜	不起訴處分
合	112	偵	1284	詐欺	田中分局	李○清	不起訴處分
合	112	偵	1382	詐欺	萬華分局	胡○揚	不起訴處分
合	112	偵	1746	詐欺	中四分局	胡○揚	不起訴處分
合	112	偵	2301	詐欺	中正二局	胡○豪	起訴
合	112	偵	2302	詐欺	新城分局	胡○豪	起訴
合	112	偵	3237	詐欺	樹林分局	曾○恩	不起訴處分
合	112	偵	3238	詐欺	蘆竹分局	李○傑	不起訴處分
合	112	偵	3239	詐欺	新城分局	胡○揚	不起訴處分
合	112	偵	3273	詐欺	鳳林分局	羅○	不起訴處分
合	112	偵	3277	詐欺	鼓山分局	曾○華	不起訴處分
合	112	偵	3368	詐欺	吉安分局	劉○庭	不起訴處分
合	112	偵	3434	詐欺	岡山分局	潘○勳	不起訴處分
合	112	偵	3435	詐欺	新店分局	潘○勳	不起訴處分
合	112	偵	3436	詐欺	吉安分局	潘○勳	不起訴處分
合	112	偵	3505	詐欺	大湖分局	侯○耀	不起訴處分
合	112	偵	3507	詐欺	馬公分局	林○祥	起訴
合	112	偵	3508	詐欺	屏東分局	林○祥	起訴
合	112	偵	3620	詐欺	吉安分局	廖○新	不起訴處分
合	112	偵緝	324	詐欺	吉安分局	曾○萍	起訴
合	112	偵緝	325	詐欺	吉安分局	曾○萍	起訴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合	112	偵緝	326	詐欺	吉安分局	曾○萍	起訴
合	112	偵緝	327	詐欺	吉安分局	曾○萍	起訴
合	112	偵緝	328	詐欺	吉安分局	曾○萍	起訴
合	112	毒偵	90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陳○祥	起訴
合	112	毒偵	91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陳○臨	起訴
合	112	毒偵	289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孫○聖	聲請簡易判決
合	112	毒偵	342	毒品防制條例	新城分局	林○富	聲請簡易判決
合	112	毒偵	409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曾○麒	起訴
合	112	撤緩	89	毒品防制條例	執○科簽分（原移送機關：花縣刑大）	鄭景名	撤銷緩起訴處分(原偵查案號：111毒偵370號)
合	112	撤緩	90	毒品防制條例	執○科簽分（原移送機關：本署觀護人室簽分）	彭偉	撤銷緩起訴處分(原偵查案號：111毒偵552號)
合	112	撤緩	91	毒品防制條例	執○科簽分（原移送機關：花蓮分局）	彭偉	撤銷緩起訴處分(原偵查案號：110毒偵640號)
明	112	偵	3610	詐欺	林口分局	劉○華	起訴
明	112	偵	3612	詐欺	小港分局	王○好	不起訴處分
明	112	偵	3635	詐欺	瑞芳分局	偕○浩	起訴
明	112	毒偵	403	毒品防制條例	檢○官簽分	林○睿	起訴
明	112	毒偵緝	75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廖○珊	不起訴處分
明	112	毒偵緝	76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廖○珊	不起訴處分
明	112	撤緩毒偵	13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廖○珊	不起訴處分
明	112	撤緩	81	毒品防制條例	執○科簽分（原移送機關：花蓮憲兵隊）	許李品龍	撤銷緩起訴處分（原偵查案號：111軍毒偵7號）
信	112	調偵	162	妨害自由	花蓮市公所	林○展	不起訴處分
勇	111	偵	5707	竊盜	花蓮分局	邱○政	不起訴處分
勇	111	偵	7604	強制性交	新城分局	田○華	起訴
清	112	偵	3805	傷害	玉里分局	林○發	不起訴處分
清	112	偵	3806	傷害	吉安分局	葉○德	不起訴處分

公告日期112年5月30日

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偵結公告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清	112	偵	3807	詐欺	吉安分局	張○勳	不起訴處分